

- 本子基金是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ETF)。
- 本概要提供本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發售文件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9091 – 美元櫃台 3091 – 港元櫃台	每手交易數量:	10個單位
管理人:	日興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礎貨幣:	美元 (USD)
副管理人:	Nikko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位於新加坡) (內部委託)	交易貨幣:	美元 (USD) 港元 (HKD)
受託人:	BNP Paribas Trust Services (透過其香港分行行事)	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 主板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6月30日	交易頻率:	每日
一年內經常性開支 <sup>#</sup> :	0.70% <sup>##</sup>	派息政策:	視乎管理人酌情決定，管理人可向單位持有人撥付分派。概不保證可撥付分派或撥付分派的頻率。分派將只會以基礎貨幣（美元）撥付。管理人可酌情決定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或從收入中撥付分派。
管理費:	每年單位資產淨值的0.50%（自2021年5月1日直至2022年4月30日）  預設收費率為每年單位資產淨值的0.95%，惟可享有任何適用折扣（如有）。管理費可介乎每年單位資產淨值的0.50%至0.95%。  就單位採納「浮動年度管理費」。  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一節及基金說明書		
ETF網站:	<a href="http://www.nikkoam.com.hk/etf/global-internet-etf">www.nikkoam.com.hk/etf/global-internet-etf</a>		

<sup>#</sup> 經常性開支數據為於12個月期間內應向單位收取的經常性開支，以估單位於同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經常性開支（不包括單位的管理費）以單位平均資產淨值的0.20%為上限。超出單位平均資產淨值的0.20%的任何該等經常性開支（不包括單位的管理費）將由管理人承擔，而不會向單位收取。此數據每年均會有所不同。

<sup>##</sup> 此乃根據自子基金推出起直至2020年12月31日向單位收取的經常性開支計算的年度化數據。鑑於所採用的「浮動年度管理費」結構，於2021年5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間，根據2021年5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間向單位收取的估計經常性開支計算的估計經常性開支比率數字為估計為0.70%。

## 本子基金是什麼產品？

日興資產管理電子遊戲主動型ETF（「子基金」）是以單位信託形式組成的基金，為日興資產管理香港ETF基金系列的子基金。子基金的上市類別單位（「單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且猶如上市股票般於香港聯交所買賣。本子基金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8.10條屬主動式管理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子基金包含上市類別單位（「上市類別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單位（「非上市類別單位」）兩者。本概要載有關於發售上市單位類別的資料，而除另有指明外，本概要內凡提及「單位」均指「上市類別單位」。非上市類別單位不會發售予香港投資者。

## 目標及投資策略

###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主要透過投資於直接或間接從事電子遊戲、手機遊戲或電競業務（統稱「電子遊戲業務」）來達致長期資本增長。概不保證子基金將實現其投資目標。

### 投資策略

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將其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最少70%）直接或間接從事電子遊戲業務的公司的股票。該等與電子遊戲業務直接有關的公司可包括從事電子遊戲及手機遊戲的設計和開發及/或參與組織電競活動的公司。與電競業務間接有關的公司可向該等行業提供配套服務，例如提供軟硬件技術解決方案及/或提供環球基礎設施及電訊解決方案以促進該等業務的發展。為免生疑問，對於子基金將主要投資的直接或間接從事電子遊戲業務的公司有一個簡要的說明。該等股票（可包括已上市的美國預託證券（「ADR」）及全球存託憑證（「GDR」））或會在全球任何交易所上市。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85%投資於新興市場。若子基金尚未可直接投資有關股票，則可透過轉移管理方式投資於交易所買賣基金（「ETF」），從而取得該等股票的投資參與。子基金於ETF的投資根據守則第7.1、7.1A及7.2章的規定被視為及當作上市證券處理，並受到該等規定的規限。

子基金只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

現時，管理人無意就子基金(i)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作非對沖（即投資）用途；(ii)投資於結構性存款、資產抵押證券、資產抵押商業票據及按揭抵押證券；(iii)訂立借出證券交易、出售及回購或逆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場外交易；或(iv)訂立借入證券交易。在子基金進行任何此類投資之前，管理人將尋求證監會的事先批准（如有所規定），並向單位持有人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除守則所載的相關投資限制外，子基金亦受限於以下額外限制。子基金現時：

- (i) 無意將其總資產淨值超過5%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不包括在任何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的任何集體投資計劃）；
- (ii) 倘收購後會導致由管理人所管理的所有集體投資計劃持有的有關公司的股份總數，超過有關公司的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總數50%，則無意收購任何單一公司之股份；或
- (iii) 無意進行沽空。

## 使用衍生工具

子基金所承擔的衍生工具風險淨額最多為其資產淨值的50%。

## 本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 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降，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概不保證能償還本金

### 主動投資管理風險

- 子基金採用主動式管理的投資策略。子基金並不尋求追蹤任何指數或基準，而管理人或副管理人並無進行複製或代表性抽樣。由於管理人或副管理人的投資選擇及/或程序實施可能導致子基金表現低於其他具有類似目標的跟蹤指數的基金，子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

### 貨幣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或會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及交易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或會受到該等貨幣與子基金的基礎貨幣及交易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及匯率管制變動的不利影響。

### 股票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股本證券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而其價值可能因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情緒轉變、政治及經濟狀況及發行人特定因素。
- 子基金或會投資於中小型市值公司。一般而言，相對於市值較大的公司，中小型市值公司的股票流動性相對較低，且股價亦更易受經濟不利形勢的影響而更為波動。

### 預託證券風險

- 相比於直接投資相關股票，投資 ADR 及 GDR 等預託證券可能帶來額外風險，尤其是，依據適用法律持有相關股票作為抵押品及自身資產的託管銀行存在不分離風險。雖然分離是規管發行 ADR 及 GDR 的存託協議不可或缺的部分，但若存託銀行破產，仍存在相關股份不屬於預託證券持有人的風險。在該情況下，很可能出現交易暫停，進而使受該破產事件影響的預託證券的價格遭凍結。發行預託證券的存託銀行的破產事件可能對子基金的表現及 / 或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 此外，預託證券持有人一般並不享有與直接持有相關股份的持有人相同的權利。預託證券的表現亦可能受到相關費用的影響，例如銀行就保管預託證券的相關資產所收取之費用。由於預託證券的流動性一般低於相應的相關股票的流動性，子基金亦可能面臨流動性風險。這些因素或會對子基金的表現及 / 或流動性構成不利影響。

###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可能涉及在投資於發展較成熟市場一般不附帶的增加風險及特殊考慮，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 / 管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大幅波動的可能性。

### 集中風險 / 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板塊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板塊，相較其他經濟板塊，該等板塊的價格表現或會有較大波動。子基金的價格波動可能大於投資組合範圍更廣泛的基金的價格波動，且可能更容易受到對有關板塊構成不利影響的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 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公司面對國內外的激烈競爭，而該等公司的產品系列、市場、財務資源或人才可能有限，且產品可能很快便過時，亦非常依賴對專利權及知識產權的保障。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公司可能須依靠某一項或少數的產品或產品特許權，來賺取相當大部分的收入及利潤。該等公司亦可能受到消費者口味改變（包括對遊戲控制平台的偏好）及消費者自主消費的影響。該等因素或會對該等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價值構成不利影響。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公司亦日漸受到更嚴格的監管限制，尤其受到有關網絡安全及私隱的監管，亦可能受到嚴密地打擊侵犯知識產品和盜版的行動所影響。所有上述因素均可能影響與電子遊戲、手機遊戲及電競板塊直接有關或所涉及的公司，以及與該板塊間接相關的公司（包括向該板塊內的公司提供配套服務的公司），因而可能影響子基金於該等公司的投資價值。

### 依賴副管理人的風險

- 管理人已將子基金的投資酌情權委託給副管理人，並將依賴副管理人的專業知識和系統來進行子基金的投資。與副管理人的溝通或來自副管理人的協助出現任何中斷，或失去副管理人或其任何主要人員的服務，均可能對子基金的運作產生不利影響。

### 與投資於其他 ETF 有關的風險

- 子基金可投資的 ETF 未必受證監會監管。當投資於該等 ETF 時，將會涉及額外成本。亦不保證該等 ETF 將一直具備足夠流動性，以滿足子基金在一級市場所提出的贖回要求。子基金對該等 ETF 的投資並無控制權。亦不保證 ETF 的投資策略將取得成功，或將會達到其投資目標。
- 倘子基金投資於由管理人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其他基金，或會出現利益衝突。管理人將盡最大努力以避免和公平解決有關衝突。

### 歐元區風險



- 鑒於對歐元區若干國家的主權債務風險的持續憂慮，子基金在區內的投資可能須承受較高波動、流動性、貨幣及違約等風險。任何不利的事件，例如主權國的信貸評級下調或歐盟成員國脫離歐元區，都可能對子基金的價值產生負面影響。

### 衍生工具風險

- 子基金可不時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使用該等衍生工具令子基金面對額外風險，包括波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槓桿風險、流動性風險、相關性風險、對手方 / 信貸風險、法律風險、場外交易風險及結算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 / 成份可導致子基金承受遠多於投資於該等衍生工具的金額之損失。金融衍生工具所涉及的風險或會引致子基金承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 其他貨幣分派風險

- 視乎管理人酌情決定，管理人可向單位持有人撥付分派。概不保證可撥付分派或撥付分派的頻率。單位持有人只會以基礎貨幣（美元）收取分派。倘在港元櫃台買賣的單位的單位持有人並無美元賬戶，則單位持有人可能須承擔兌換有關分派的相關費用及開支，並承擔與處理撥付分派相關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費用及收費。務請單位持有人向其經紀查詢有關分派的安排。

### 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的風險

- 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意即退還或提取投資者原先投資或當中應佔任何資本收益的部分款項。任何有關分派可能會導致子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交易風險

- 單位在香港聯交所的成交價受到市場因素（例如單位的供求）的左右。因此，單位或會按較資產淨值出現大幅溢價或折讓的價格買賣，而價格或會大幅偏離每單位資產淨值。
- 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買賣單位時將支付若干費用（如交易費及經紀費），這意味著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購買單位時支付的費用可能超過每單位資產淨值，而於香港聯交所出售單位時收取的款項可能低於每單位資產淨值。

### 交易時段不同的風險

- 由於子基金投資所在的證券交易所的開放時間可能正值子基金的單位沒有報價之時，子基金投資組合內證券的價值在投資者將不能買賣子基金單位的日子可能有變動。該等子基金投資所在的證券交易所與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不同或會增加單位價格相對於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價程度。
- 在若干股票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的交易範圍受到限制，令成交價的漲跌幅受限，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單位則無該等限制。兩者之間的差異亦可能增加單位價格相對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幅度。

### 終止風險

- 子基金或會於若干情況下遭提前終止，例如子基金總值下跌至低於 20,000,000 美元。當子基金終時，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其投資額並因而蒙受損失。

### 雙櫃台風險

- 倘單位在不同櫃台之間的跨櫃台轉換暫停及 / 或經紀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水平受到任何限制，單位持有人將僅可以一個櫃台的貨幣買賣其單位，而這情況或會阻礙或延遲投資者的買賣。單位於每個櫃台買賣的市價可能相去甚遠。因此，投資者於買入或出售在一個櫃台的買賣單位時，倘相關單位亦在另一櫃台進行買賣，其支付的金額可能超過上述另一櫃台的貨幣等值金額，而收取的金額可能少於另一櫃台的貨幣等值金額。

### 依賴莊家的風險

- 雖然管理人將確保至少有一名莊家會就每個櫃台的單位維持市場，及在莊家根據相關莊家活動協議終止莊家活動安排之前，每個櫃台的單位至少各有一名莊家提前發出不少於 3 個月的通知，但若單位並無莊家或只有一名莊家，單位的市場流通性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概不保證任何莊家活動將會有效。

## 基金的表現如何？

由於子基金乃新成立，故無充分數據為投資者提供過往表現的有用指標。

## 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金額。

##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的「費用及收費」一節，以了解其他費用及收費詳情。

### 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子基金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付
經紀費用	由每名經紀酌情決定
交易徵費	單位交易價的 0.0027% <sup>1</sup>
交易費	單位交易價的 0.005% <sup>2</sup>
印花稅	無
跨櫃台過戶費	每項指示 5 港元 <sup>3</sup>

1. 徵收單位價格 0.0027% 的交易徵費，由買方及賣方支付。
2. 徵收單位價格 0.005% 的交易費，由買方及賣方支付。
3. 香港結算將按每個指示向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收取 5 港元的費用，以進行由一個櫃台至另一個櫃台的跨櫃台過戶。投資者應就任何額外費用向其經紀查詢。

### 基金就單位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該等開支會對閣下造成影響，因為該等開支會減少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繼而可能影響交易價格。

	每年收費率（佔單位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
管理費*	<p>每年 0.50%（自 2021 年 5 月 1 日直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p> <p>已就單位採納「浮動年度管理費」，即管理費水平可根據過往表現每年作調整。</p> <p>浮動年度管理費乃對每年 95 個基點# (0.95%) 的預設收費率應用來自 3 個總回報條件的折扣（如適用）進行計算而釐定。管理費可介乎每年 0.50% 至 0.95%。</p> <p># 100 個基點 = 1%</p> <p><u>自 2021 年 5 月 1 日直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浮動年度管理費的計算</u></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子基金並無 1 年、3 年及 5 年往績記錄，總回報條件將適用如下：</p> <p>a) 未可提供 1 年往績記錄 → 10 個基點 (0.10%) 折扣 b) 未可提供 3 年往績記錄 → 15 個基點 (0.15%) 折扣 c) 未可提供 5 年往績記錄 → 20 個基點 (0.20%) 折扣</p> <p>因此，自 2021 年 5 月 1 日直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管理費率為 95 – 10 – 15 – 20 = 50 個基點 (0.50%)。</p> <p><u>浮動年度管理費計算方法</u></p> <p>倘並未達到或未可提供截至上一個年度 12 月 31 日止過去 1 年、3 年及 5 年的總回報目標（載列如下），則會對預設收費率應用收費折扣。</p> <p>總回報乃根據單位所取得的總回報淨額（年度化）計算，包括所考慮的相關時期內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就單位所收取的股息並扣除單位的經常性開支。</p> <p>總回報條件<sup>^</sup>及相應的收費折扣載列如下：</p> <p>a) 倘過去 1 年的總回報低於 7% 的年化率，或倘未可提供有關往績記錄，則會對預設收費率應用 10 個基點折扣； b) 倘過去 3 年的總回報低於 7% 的年化率，或倘未可提供有關往績記錄，則會對預設收費率應用 15 個基點折扣；及 c) 倘過去 5 年的總回報低於 7% 的年化率，或倘未可提供有關往績記錄，則會對預設收費率應用 20 個基點折扣。</p> <p><sup>^</sup> 管理人可按其酌情權，向投資者發出最少 12 個月的事先通知以修訂總回報</p>

	<p>條件，而有關修訂將應用於新浮動年度管理費水平的計算，並自適用通知期（應最少為12個月）屆滿後的5月1日起生效。於作出任何有關改動時，最高管理費水平不會超出每年單位資產淨值0.95%的預設收費率。</p> <p>總回報條件及相應的收費折扣並不互相排斥（即如果未有達到超過一項總回報條件，可應用多重折扣）。</p> <p>每年一月至二月，管理人及受託人將檢討子基金的總回報條件，並釐定適用的收費率。新浮動年度管理費（附帶適用的收費折扣）將自5月1日起至下一個曆年的4月30日適用。</p> <p>有關浮動年度管理費計算的詳情及說明例子，請參閱基金說明書附錄二。</p>
受託人費用*	現時最高為每年資產淨值的 0.095%（最低為每年 38,000 美元）
行政費	包括在託管費中
表現費	無

\* 務請注意，部分費用可於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個月（或證監會允許的較短通知期）事先通知後增至允許上限。請參閱基金說明書內「費用及開支」一節。

### 其他費用

閣下可能須於買賣子基金單位時支付其他費用。

## 其他資料

閣下可於網站 [www.nikkoam.com.hk/e-games-active-etf](http://www.nikkoam.com.hk/e-games-active-etf) 查閱有關子基金的以下資料（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查或批准）：

- 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及產品資料概要（經不時修訂）；
- 最新的年度經審核賬目及半年度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僅提供英文版）；
- 管理人就子基金作出的任何通知及公告；
- 子基金以美元計算的最後資產淨值及以美元及港元計算的最後每單位資產淨值；
- 以美元及港元計算的子基金於各交易日整段時間的實時或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
- 參與證券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
- 每日更新一次的全面投資組合資料；及
- 連續12個月分派的組成（即從(i)可供分派淨收入，及(ii)資本支付的相對款額（如有））。

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以港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於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內每15秒更新一次，而計算方法為以美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乘以接近實時美元兌港元匯率（由ICE Data Services提供）。由於以美元計值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在相關股市收市後不會更新，此期間以港元計值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如有）的變動僅由於接近實時匯率的變動產生。

以港元計值的最後收市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計算方法為以美元計值的官方最後收市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乘以假定匯率（即非實時匯率），而該匯率乃由WM Co Reuters於同一個交易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該時間(i)相等於英國夏令時間下午11時正（香港時間）；及(ii)（如非英國夏令時間）相等於上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提供的港元固定匯率。

## 重要指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